

公 示

根据四川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开展四川省医疗卫生工作暨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工作的通知》（川卫人事函〔2023〕319 号）精神，决定评选表彰医疗卫生工作暨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的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。根据有关要求，为扎实做好我市推荐评选工作，充分发扬民主、广泛听取意见、接受社会监督，现将我市四川省医疗卫生工作暨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拟推荐对象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2023 年 12 月 5 日至 12 月 11 日 17 时（5 个工作日）。对四川省医疗卫生工作暨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拟推荐对象有异议的，请于公示期内向市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。反映形式为电话、信函、网站等，信函以到达日邮戳为准。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，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材料应署实名，并提供联系电话。

市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818-2106075

联系地址：达州市通川区白塔路 243 号

邮编：635002

- 附：
- 1.四川省医疗卫生工作先进集体拟推荐对象名单
 - 2.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集体拟推荐对象名单
 - 3.四川省医疗卫生工作先进个人拟推荐对象名单
 - 4.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个人拟推荐对象名单

市评选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5 日

附件 1

四川省医疗卫生工作先进集体拟推荐对象名单

达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

达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
达川区人民医院

大竹县人民医院

宣汉县胡家镇中心卫生院

开江县第二人民医院

附件 2

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集体拟推荐 对象名单

达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附件 3

四川省医疗卫生工作先进个人拟推荐对象名单

- 陈耀华 达州市中心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副主任
- 胡海宗 达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副主任
- 张佳春 达州市中心血站支委委员、副站长
- 彭 圣 达州市妇女儿童医院党委委员、副院长
- 宋光鼎 达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执法支队三级主任科员
- 张 丽_(女) 通川区人民医院医师
- 周 徐 达川区中医医院副院长
- 蔡 芹_(女) 万源市中心医院医师
- 郑 印 渠县人民医院党委副书记、院长
- 李侶霜_(女) 高新区幺塘乡卫生院护师
- 盛 丹_(女) 经开区麻柳镇卫生院医师

附件 4

四川省爱国卫生运动 70 周年先进个人拟推荐 对象名单

杨金丹_(女) 达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疾病预防控制科科长

刘明军 达州市中心医院干部

王显三 宣汉县卫生计生健康教育促进中心主任

王守山 大竹县卫生健康局机关党委副书记、党建办负责人